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吕宏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吕宏强先生由于个人原因申

请辞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同时一并辞去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一切职务。辞

去前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步长制药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吕宏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吕宏强先生在公司担任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的

经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吕宏强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

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徐普兴先 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

是2023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选举王明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并在下

王明耿,男,出生于1970年12月20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加入公司

历任公司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山东步长神州制药副总经理;现任生产技术管理中心总经

徐普兴、男,出生于1976年2月3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储运科长、物流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丹红制药有限公司物流部

理并兼任通化天实制药董事长等职务;2012年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一届监事会主席选举产生前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

证券简称:国药一致、一致B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事项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的交易时 间,即09:15-09:25,0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09:15-15:00期

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3年7月21日(星期五)下午2:30。

4、召集人:董事会

(2)网络投票时间:

5、主持人:林敏董事长 6、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7人、代表股份329,204,79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59.1494%,其中 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人 代表股份318.068.631股 占本公司A股股东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5.5523%;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49人、代表股份11.136.163股, 占本 公司B股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5.6075%。

(2)出席现场会议的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2人,代表股份 323,161,451股,占公司有表决 权总股份的58.0636%。

(3)网络投票的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6,043,3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0858%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会议以特别决议通

过了提案1: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会议以普通决议通过了提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中小投资者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表决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陈旭光、何雪华

3、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 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1日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本增加被动稀释.减持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否。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黄俊 辉先生、郑幼文女士的通知,黄俊辉先生于2022年5月2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 份,郑幼文于2023年7月2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同时,由于公司公开发行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宏辉转债")转股致使公司股份总数增加,实际控制人黄俊辉 先生、郑幼文女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截至2023年7月21日, 黄俊辉先生、郑幼文 女十合计持股比例49.26%减少至47.92%。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具体情况如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一)减持情况

基本信息	名称	黄俊辉					
	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金霞街道***					
减持情况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WATER THE OUT	大宗交易	2022/05/25	人民币普通股	3,156,000	0.72		
10 - 4 - 6 hr sta	名称	郑幼文					
基本信息	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金霞街道***					
减持情况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2023/07/21	人民币普通股	3,506,000	0.61		

减持情况披露,未经讨除权处理,

(二)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9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公开发行了332万张

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2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67号"文同意,公司33,200万元可转换公 司债券将于2020年3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宏辉转债",债券代 码"113565"

根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以及中

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宏辉转债自2020年9月3

截至2022年5月24日,公司总股本为438,726,371股;2022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9 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4,315股,2023年6月,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总股本变更为570、 349,892股;2023年6月20日至2023年7月21日,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1,965股。截至 2023年7月21日,公司总股本为570,361,857股。黄俊辉先生、郑幼文女士持股比例被动稀 说明:

1、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 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2.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符合股东相关减持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 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披义务人持有股份情况

名称	本次虫 2022年0		本次变动后 2023年7月21日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黄俊辉	197,069,708	44.92	252,087,820	44.20	
郑幼文	19,042,195	4.34	21,248,853	3.73	
合计	216,111,903	49.26	273,336,673	47.92	

570,361,857股;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可能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 入造成。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公司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以及股份减持,不触及

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 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正券代码:603233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3-0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2023年7月21日,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 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以下简称"《落实 函》")。上交所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审核中心会议讨论形成问题并由公司予以落实,具体需 落实问题为:

1.根据公开资料,公司自2022年9月1日起延长了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的折旧年限。请发行人对比同行业公司会计估计变更政策及变更具体情况,进 -步说明自2022年四季度起变更会计估计的原因及合理性,对公司报告期及 未来净利润的具体影响,是否存在通过变更会计估计调节利润的情况。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报告期内,公司直营和加盟门店大幅扩张。请发行人说明:

(1)直营、加盟门店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公司对直营和加盟门店在业务 财务、人员、资金等方面的管理模式和内控措施,公司上述相应管理是否规范, 管理措施具否有效 公司与按股股车或实际控制 人具否存在资金混同的情形 (2)说明报告期内亏损门店的数量及销售金额等经营情况,并分析亏损

请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公司本次拟在广东、广西、河南、黑龙江、江苏、陕西、重庆等地区选址投 资开设3,600家医药连锁门店。请发行人结合公司经营计划、业务模式、各地区 市场需求情况及门店分布情况、公司前期募投项目门店扩展及效益情况、行业 发展情况等,进一步说明本次募投项目在前述地区选址扩展连锁门店的主要 考虑,合理性及必要性,公司门店扩张速度与公司规模,市场需求增长的匹配 请保荐机构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将与本次发行相关中介机构按照上述《落实函》的要求,在规定期限

内将有关材料报送至上交所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公司针对《落实函》中提出的问

题进行落实并及时回复, 上交所将在收到公司落实意见回复后提交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 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 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1-6月的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为初步核算 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

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952,072,974.51	2,089,334,869.64	-6.57
营业利润	116,013,498.38	102,415,495.03	13.28
利润总额	116,032,634.84	105,353,839.00	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442,000.93	78,487,529.77	1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8,539,923.69	55,383,664.18	23.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78	0.1433	1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71	25143	增长0.2128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886,402,220.14	5,054,102,507.53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21,638,221.38	3,144,731,900.45	-0.73
股本	547,678,400.00	547,678,400.00	_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5.6998	5.7419	-0.7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上表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制。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3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52亿元,同比下降6.57%,其中,主营 业务收入19.02亿元,同比下降4.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644.20万 元,同比增长10.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 853.99万元,同比增长23.75%。

主要业绩分析如下:

1、2023年半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5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同比 下降4.82%,主要是门店销售减少;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795.45万元,增长10.13%,主要 是公司提升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带来效益提升。

三. 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 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1116 证券简称:三江购物 公告编号:临-2023-037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包括 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共收到以下政府补助:

1 4 7, 50 1 1	A(1). A(1)	//\\\\\\\\\\\\\\\\\\\\\\\\\\\\\\\\\\\\\		单位
项目名称	补助金额	取得依据	类型	会计科目
2022年度第三批促 进产业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预补助	11,960,000.00	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三批促进产业高 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预补助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度第二批财 政补助资金	8,540,000.00	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二批财政补助资 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宁波市商贸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补助	2,348,400.00	2022年商贸企业发展扶持资金补助公示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度第三批财 政补助资金	960,000.00	关于下达2022年度第三批财政补助资 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甬有食安补贴	400,000.00	《宁波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公布2022年 宁波市民生实事项目 "甬有食安"行 动验收结果的通知》(甬市监食通 (2022)442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农贸市场提质升级 专项资金补助	260,000.00	《2023年度宁波市农贸市场提质升级专项资金拟补助项目公示》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增值税加计抵减	170,839.10	《財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財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农贸市场快检室考 核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农贸市场绩效考核 奖励	44,820.00	海市监(2021)2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1年度菜市场资 金奖励	38,333.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企业稳岗优工促生 产商务奖励资金	20,000.00	《关于印发支持企业稳岗优工促生产 若干举措的通知》(北区稳进提质发 (2023)1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品质超市" 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宁波市公众食品安 全责任保险运营服 务中心补贴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引进食安设备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一次性扩岗补助	7,500.00	《关于印发社会保险助企纾困政策操 作细则的通知》(浙人社办发(2022) 20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营运货车安 装北斗导航补助	4,200.00	《宁波市支持营运货车安装(使用)北 斗导航车载终端实施细则》的通知 (甬交发(2022)14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022年度食品安全 共治智治奖励	4,000.00	慈溪市2022年度食品安全共治智治拟 奖励名单公示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招用重点群体就业 税费优惠享受	2,600.00	《財政部 税务总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部 国旗乡村振火局关于延长部分长机 股收 危 截 放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粮食补助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失业动态监测经费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粮食安全保障资金	2,000.00	关于拟表彰2022年度优秀订单种粮大户、优秀粮食经营大户、优秀放心粮油示范企业(店)的公示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合计	24,909,192.1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公司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2490.92万元。 最终账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

特此公告。 三江购物俱乐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

木公司监事全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北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临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 F2023年7月17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4人,实到 4人,会议由王明耿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拟 选举王明耿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在下一届监事会主席选举产生前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7月22日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7月21日收到公司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长、总经理助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步长医药销售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等职务;现任山东步 长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 口下简称"深

交所")出具的《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 函》(审核函(2023)120094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 立即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

宙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 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并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回复和 修订,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光电 器股份有限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承问复》(豁免版) 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审核问询函回复内容进 行了进一步补充修订,现根据规定对修订后的文件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 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 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22日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生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 (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 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8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 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 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所列 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对申请文件进行了相应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2023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 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深交所对审核问询回复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同时结合公司已披露的2023年第一 季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

等内容讲行了相应的更新,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注 于会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之问复报告》 等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发行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 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 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一日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 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7,337,12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337.12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26日。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股份"或"公司")于 2023年7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的议案》。根据《平煤股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 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和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公 司为608名符合第一期解除限售资格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

限售733.712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0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同日,公 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 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发表独立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自2020年12月16日起至2020年12月25日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

名单,该名单于2020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 cn)进行公告,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 此外,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2020年12月26日 出具了《平煤股份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 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以及《关于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激励计 划获得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 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

(四)2023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 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 (上 海) 事条所出且了法律音见书。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

(一)第一个解锁期时间条件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二)解锁条件成就的说明 根据《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修订稿)》的相关解锁条件,公司已达成第一个解锁期业绩条件,具体如下表: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超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 否定是风威者大规夫可愿见的审计报告 2.能近一个会计年度的务报告内部招聘被注册会计师 出员市定愿见成者无法表示愿见时计报告。 3.上市后被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公开承进行利则的知的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 适当人选: 通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股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 基础时制行改处罚或者形取市场像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约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 人的情形的; 5.运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酬励的; 6.证监会从定的基础制序。 6.证當公认定的其他情形。 《田麗油业游教學更本, 在确保安全生产,环保的前据下(一票否决):2022 年 与2020年沙利福州比增长每年低于40%。且不低于时行与数 好能企业介分便低平平。2022年的股收益不低于0.00元, 净货~收益率不低于11.94%。且不低于同行型对标企业分 方位低平平。2022年 A EVA为72世 注:①上经营于及解解风售业部考核目标中每股收益 第一位上经营于及解解风售业部考核目标中每股收益 第一位一位公司股东的组除。非宏常性损益后间停利间增长 素、冷使了收益率为72世末十分成股东的知路。非常常 损益后的加权平均等资产收益率。 《短附资务等等等效》可服大结构数生变动时,每股 收益等与股本空动相关的指导和即增整。 57.45亿元,2022年与2020年相比扣除 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率为294%,高于 - 级单位业绩考核指标:
- 级单位业绩考核指标。 公司对一级
存分司益体完成年度考核指标的前提下,公司对一级
存在。 按照年即下边的条项生产经营考核指标进行业绩考
核 原即以对各单位颁放评的结果划分为优秀。 很好,在除
不合核阳气等级,参核成集为分成或设计的行70-100分,可行权系数为1. 考核结集为分格的计60-70分,可行权系数
数为0.8 考核结果为个合格的可引载数为1.0 个人原面網效率接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自2000年限制性限票攤助计划定值考 被理到水上,随即对每个月在相应考核年度研放水核漏 已零件的前提下,才能那分速全桶都跟時間也当期和增配 足等件的前提下,才能那分速全桶都跟時間也当期和增配 未加公司当场撤加4条签署的(限制性股票银宁协议书)约 在但在度附位地带移线银为市。即16、6级平价长级, 为分性秀。18年,6年,6年的一个级、考核结果为作务的计 约为16年,8年,6年,6年的一个级、考核结果为作务的计 1000-000,可有权累数为,维结果为全格的 1000-000,可有权累数为,维结果为合格的 1000-000,可有权累数为, 综合激励对象个人绩效得分情况,其结果如下: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均在70分以上,满足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 锁条件均已成就,并根据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为上述 608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等事宜。

三、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数量

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608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7 337,120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3169%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 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 获授予限制性股票 比例(%)
一、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1	李庆明	董事	48000	19200	40
2	张国川	董事、总经理	60000	24000	40
3	许尽峰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00	24000	40
4	4 张后军 董事、财务总监		24000	9600	40
5	焦振营	副总经理	60000	24000	40
6	岳殿召	副总经理	60000	24000	40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312000	124800	40	
二、其他激	放励对象				
	其他激	励对象小计	20660000	7212320	34.91

四、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一)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上市流通日为:

2023年7月26日: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锁暨上市数量为:7,337,120股;

(三)董事和高管本次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 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 有的本公司股份。

2.在本激励计划最后一批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担任公司高级管理职务

和董事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20%禁售至任职(或任期)期满后, 根据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的任期考核或经济责任审计结果确定是否解除限 3.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

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 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4.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 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

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972,000	0.91	-7,337,120	13,634,880	0.5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94,243,955	99.09	+7,337,120	2,301,581,075	99.41		
股份总数	2,315,215,955	100	0	2,315,215,955	100		

独立董事认为: 我们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 权,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 件口经成就 本次解除限售符合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608名授予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的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 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733.712万股。上述议案的决策 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 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608人,其作 为解除限售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 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依据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公

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608名激励对象办 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733.712万股。 七、律师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对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专业意见认为:平 煤股份已就《激励计划》规定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 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 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解除限售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解除限售 手续。 八、备查文件

1、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 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2日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7月22日